

余庆文史资料

孙恒书题



第四辑

余庆县政办文史资料编辑组

余庆文史资料

第 四 辑

余庆县政协文史资料编辑组
一九九二年十月

余庆县政协文史资料编辑组

组 长 董 健

副组长 汪禄富 杨飞勇

成 员 陈先厚 李治强 黄绍蓉

 代登权 邹纯弟 宋锡光

 余祖伦

顾 问 徐治华 陈 清 吴连保

 李登高 周卫国

前 言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三周年和党的十四大召开之际,我们特编辑出版《余庆文史资料》三、四辑,谨以志庆。

人民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工作,是敬爱的周总理生前倡导的,李先念主席在 1989 年 8 月《致文史资料委员会主任会议的信》中对这项工作的重要性作了精辟的论述,并提出了殷切的希望。搞好文史资料的征集、整理、出版是我县政协的一项重要工作,这对促进新时期爱国统一战线的巩固和发展,推动我县的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深远意义。

本辑整理刊载了建置、城建、人物、名胜古迹和经济建设方面的史料 37 篇,记述了余庆上古建置沿革、县城的变迁和陈铭典、夏巨钦、张伯衡等历史人物、余庆风景、溶洞奇观、寺庙以及工业、商业等方面的发展兴衰,为研究及教学提供了史料,为正史作了有益的补充,丰富了社会精神食粮。

文史资料编写要求实事求是地再现历史原貌,不贬损、不溢美,史料中的人和事,难免留有时代的痕迹,历史人物所持的政见和所服务的对象各有不同,要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对待,我们的目的是资政、存史、教化。这些资料可让我们了解余庆的昨天,懂得今天的来之不易,从而珍惜今天,创造更加幸福的明天,从中吸取经验教训,但对历史的东西必须批判

地继承,取其精华,弃其糟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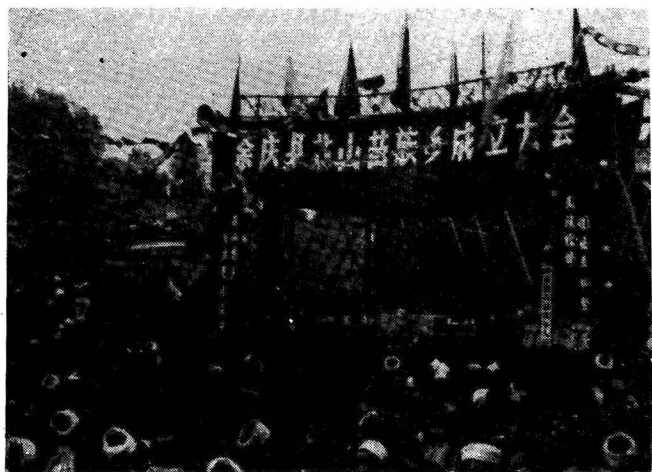
我们在编辑过程中力求遵循存真和实事求是的原则,但由于事物本身的复杂性及撰稿者一些条件的局限性,加上编者水平有限,时间仓促,疏漏之处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几年来,不少同志多方搜集资料,百忙中整理成文,惠赐稿件。有的代为征集资料,提供线索,协助核实史实;有的积极向我们提供口碑资料,为本辑出版作了许多工作,在此一并致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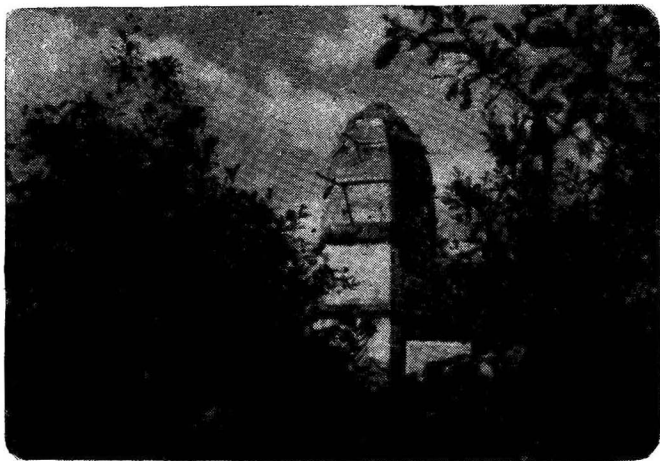
由于篇幅有限,很多来稿未能一一采用,准备以后陆续选编出版,请作者鉴谅。希望各界人士继续给予大力支持,携手合作,把亲历、亲闻、亲见的有关余庆近百年来的史料,记录整理,投寄我组,以便编辑成书,启迪今人,传之后世。

余庆县政协文史资料编辑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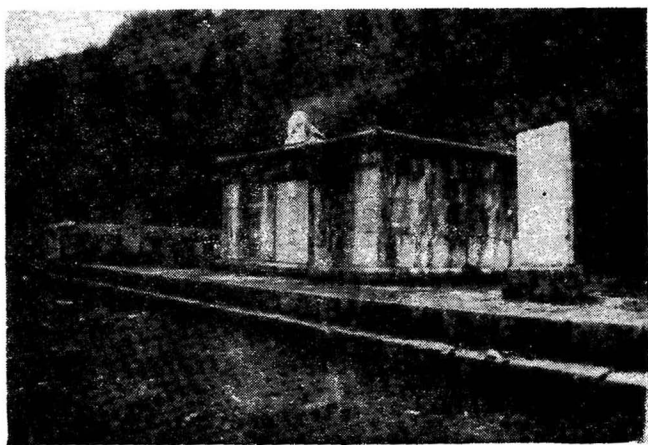
一九九二年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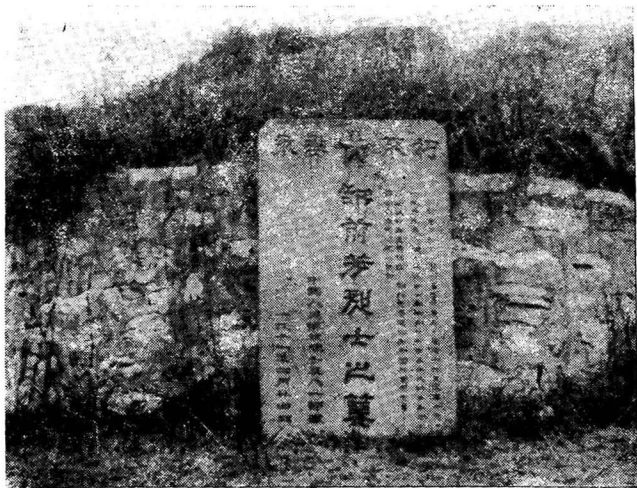
1986年11月2日余庆县花山苗族自治县成立大会会场



余庆文峰塔 清光绪八年（1882年）建（李弘 摄影）



龙家镇万丈坑红军烈士墓 （覃信达 摄影）



邹前芳烈士墓

目 录

余庆等县上古建置沿革·····	覃雨甘(1)
县城 400 年来的巨大变化·····	徐治华(7)
古 县 城 ·····	杜定坤(23)
张伯衡的一生 ·····	李文格(26)
夏巨钦两次任县长 ·····	杜定坤(33)
忆陈铭典 ·····	官紫勋(36)
出任小腮乡乡长 ·····	杨胜敏(38)
唐慕尧轶事 ·····	杜定坤(48)
人贩子傅景堂 ·····	曹荣光(51)
抗战时期亲历的几件事 ·····	田兴恕(54)
戴宝山禁赌禁毒记 ·····	彭信强(57)
曾裕昌、李先元殉难述略 ·····	章焕云 汪乃梁(59)
刘延松二三事 ·····	刘象离(62)
忆征粮员高鹏 ·····	黄光耀(65)
廖法官审案 ·····	徐文俊(67)
真假戒烟 ·····	陆大学(70)
五 显 庙 ·····	张修权 张克贤(73)
武 庙 ·····	杨遵昌(77)
马路河的传说及建庙经过 ·····	张修权(79)

龙溪天灯杆	杨 岭(83)
余庆八景	官紫勋(84)
松烟福音洞	王任维(88)
船溪高明洞	官紫勋(91)
龙溪岩门洞	曹荣光(92)
字库塔的传说	马 龄(96)
电 话 楼	章焕云(101)
三星场的由来	周德华(103)
龙溪象鼻子田	杨 岭(104)
盐业公司成立前后	周明涛(105)
县农业推广所	靳其箴(109)
余庆工业的发展	王顺昌(112)
火药厂爆炸事故	杨遐昌(115)
烟叶复烤厂	徐行知(118)
水利建设概况	吴大振(122)
引水工程	余祖伦(127)
邮政通信	游家玺(131)
余庆电话	游家玺(134)

余庆等县上古建置沿革

覃 雨 甘

一般史、志和《文史资料》所载的贵州东北部（包括余庆等地）的上古建置沿革，我认为多不正确。今据本人所掌握的史料整理于后，供关心此事的同志参考。

一、黔东北部在汉代属何郡何县

据三国时的《水经》、南北朝时的《水经注》，贵州六冲河、鸭池河、乌江，古名延江水。瓮安以西的乌江沿岸、鸭池河沿岸、六冲河沿岸是汉代的县地。

湄潭的湄江古名温水（又叫煖水），湄潭的后水河古名黔水（又曰阨水）。由此可知，瓮安县古属湄县。

依《汉书·地理志》：“符县：温水（今湄江）南（流）至（县，今瓮安县）入黔水（后水河）。黔水（后水河）亦南（流）至湄（县，今瓮安县）入（延）江（乌江）。”

这就证明：湄潭、遵义、绥阳南部属符县。瓮安属湄县。

瓮安以西的乌江沿岸既属湄县，那么，余庆以下，四川彭水以上的乌江沿岸当然属于涪陵县了。

《水经注·卷三十六》说：“更始水（酉阳西部的阿蓬江，又叫唐岩河）乃延江（乌江）之枝津（支流），更始水至涪陵县注入延江水。”

这还证实：乌江沿岸的下列今地古属涪陵县，它们是：余庆、石阡、印江、凤冈、思南、德江、沿河、务川、酉阳西部、彭水。

贵州的芙蓉江古涪陵水。今芙、涪二字同音，就是证据。

汉代的涪陵县即因涪陵水（芙蓉江）而得名。所以，芙蓉江流域的下列今地，汉代也属涪陵县。它们是：绥阳北部、正安、道真、四川武陵东部。

《水经注·卷三十六》说：“延江水（乌江）北流，涪陵水（芙蓉江）入之。”

这就是证明。

四川的丰都长江东南岸、石柱、黔江等处，原是由汉代涪陵县分出的丹兴、汉发二县地。因其不在贵州，就不多说了。

由此得知，汉代的涪陵县是一个大县，但在汉代来说，它仍是第二等面积大的县。

《华阳国志校注》说：“汉（之涪陵）县辖境甚广，包有今彭水、武隆、石柱、黔江、酉阳、道真、正安、沿河、务川、德江、印江、思南等处。”

其说并不科学，也不全面，但也可作本文所述之参考。

武隆西部以下的乌江下游沿岸是汉代的枳县地，六冲河源头是南广县地。同汉代涪陵县是有区别的，就不多说了。

绥阳北部和正安、道真等地既属汉代之涪陵县，可见：正安的毋敛枫（新洲）不是汉代的毋敛县地。从而得知：东汉

名儒尹珍（字道真）也不是正安人和绥阳人了。但纪念名人的文物仍是文物，不能因地点有误而连累文物。同理，道真县乃纪念尹道真而得名的县，县名也是应存在的，不必更正。

涪陵县是何时设置的？《寰宇记》回答说：“汉武帝置涪陵县。”

依《水经注·卷三十三》：“元鼎二年置笏县。”笏县在涪潭至合江之间，同涪陵县是邻封县。则涪陵县的设置时间当在元鼎四年（公元前 113 年）或元鼎三年（公元前 114 年）。

二、涪陵县在从前属于巴国

《水经注卷三十六》说：“笏县，巴夷（巴国）之地也。涪陵县，故巴郡之南部。”

巴郡是战国后期，秦朝亡了巴国后设立的郡。可知涪陵县所辖的今地原是巴国之地。

巴国何时占有涪陵县地？《中外历史辞典》说：“楚庄王是公元前 613 年至公元前 591 年时人。春秋时，楚庄王曾称霸主，其疆域，南到湘沅。”这是指沅江中下游而言。贵州铜仁锦江流域即属于沅之中游的支流。可见，公元前 591 年前，锦江（古名辰水）流域已是楚国之地。

巴、楚二国时有战争，为了保卫巴国之南疆，巩固巴国的国都（枳县，今四川涪陵），巴国当然要占领延江水（乌江）流域，以资对抗。所以，巴国占有乌江流域的可靠时间应在公元前 592 年之前。

秦朝在乌江下游设了什么县？已无资料可考。乌江中、下游既在巴国境内，不属夜郎国地，秦朝当然不会在石阡等地

设夜郎县。如此，石阡万寿山也不是晋代牂柯郡万寿县地。

同理，巴国的地方行政区划也无资料可查，现在只能知道乌江中、下游是巴国的南部，也不知道其属于何一地方政区。

三、涪陵县在后世的变化

1. 在东汉中期曾分设永宁县

《续汉志·刘昭注》引《巴志》曰：“东汉灵帝（时，自公元108年至188年），分涪陵县，置永宁县。”涪陵县已缩小。

可见：设永宁县的时间应在公元187年前。

永宁县在何处？据《寰宇记·卷一二〇》载：“据《太康地志》云，永宁县在涪陵县（县设在彭水县西二里壶头山麓）西南，（溯乌江）水道（有）九百里。”

依当时尺寸长短，永宁县当在今余庆、石阡、凤冈等地。

东汉建安年代以前，在涪陵县东北部还分设了丹兴、汉发二县。因其地不在贵州，本文也不详谈了。

如此说来，石阡等地在晋代绝非万寿县地。因巴郡辖有石阡、凤冈、余庆等地，不能同时只属牂柯郡。

2、邻地分设了巴东属国

《华阳国志·巴志》曰：“涪陵（县人）谢本，白刘璋（向益州刺史刘璋说）：求以丹兴、汉发二县为（设一）郡（实想设一自治区——属国）刘璋乃以（丹兴、汉发二县）为巴东属国。”

设巴东属国应在建安七年（公元202年）以后。

《巴志》：“汉（朝）后（期），（巴东属国）常有都尉守之。”
后来何时，涪陵县也属于巴东属国？已不可知。

3、巴东属国改名涪陵属国

《寰宇记·卷一二〇》：“（三国）刘备改（永宁县）名万寿县。”改的时间不详。

《蜀志·后主传·邓芝传》：“延熙十一年（公元248年）涪陵属国豪族，杀都尉反叛，邓芝讨平之。”可证三国时叫涪陵属国，不再叫巴东属国了。

《巴志》：“蜀汉，（涪陵属国）有五县。”其中就有缩小了的涪陵县。

4、晋代的涪陵郡

《巴志校注》：“到西晋，涪陵（小涪陵）、汉平、万宁三县仍旧。改汉发为汉葭，省丹兴。而别有汉复。”

《元和志·卷三十》：“永嘉（以）后（公元312年），（涪陵郡）地设于蛮夷。桓温平蜀（成汉国），乃以涪陵郡侨治于枳县城（四川枳涪陵市）。 ”

四川枳县今名涪陵市，原因在此。

“侨治”，可证涪陵郡地已非晋朝所有。晋代才改涪陵属国为涪陵郡，涪陵郡是一个空名称。

四、余庆等地的上古建置沿革

由上所述，贵州东北部各县，芙蓉江流域各县的上古建置沿革已经查清楚了。现在写之于下：

从公元前592年到公元前315年（秦国惠文王时期）的277年中，余庆等地属于巴国之南部。

自公元前 314 年迄公元前 207 年的 107 年间，余庆等地属于战国后期的秦国和秦朝的巴郡南部。

由公元前 206 年到公元前 115 年的 91 年内，余庆等地属于西汉巴郡之南疆。

公元 264 年到公元 265 的两年中，余庆等地属于曹魏涪陵属国万宁县，正安等地属于曹魏之涪陵属国涪陵县。

自公元 266 年迄公元 302 年的 36 年间，余庆等地属于西晋涪陵郡万宁县。正安等地属于西晋涪陵郡涪陵县。

由公元 303 年到公元 311 年的 8 年内，余庆等地属于成汉国的涪陵郡万宁县。正安等地属于成汉国的涪陵郡涪陵县。

从公元 43 年到公元 187 年的 144 年中，余庆等地属于东汉巴郡涪陵县。

公元 188 年，于涪陵县西南部的余庆、石阡、凤冈今地另设了永宁县。涪陵县缩小了。

自公元 189 年迄公元 220 年的 31 年内，余庆、石阡、凤冈等地属于东汉巴郡涪陵县。

由公元 221 年到公元 263 年的 42 内，余庆等地隶于蜀汉涪陵属国的万宁县。正安等地隶于蜀汉涪陵属国的涪陵县。

公元 264 年到公元 265 的两年中，余庆等地属于曹魏涪陵属国万宁县，正安等地属于曹魏之涪陵属国涪陵县。

自公元 266 年迄公元 302 年的 36 年间，余庆等地属于西晋涪陵郡万宁县。正安等地属于西晋涪陵郡涪陵县。

由公元 303 年到公元 311 年的 8 年内，余庆等地属于成汉国的涪陵郡万宁县。正安等地属于成汉国的涪陵郡涪陵县。

从公元 312 年起，万宁、涪陵二县设于蛮夷。此后的建置就无可考，起迄年代也无可查了。计自公元前 592 年到公元 311 年，长达 903 年，此时期中的万宁、涪陵二县地的历史是完全可靠的。

县城400年来的巨大变化

徐 治

一、县城的形成。

唐乾符三年（公元 896 年），在今余庆县城地址建立了白泥土司，距今已 1096 年。明万历二十九年（1601 年），白泥、余庆两土司地合置余庆县，至今已 391 年，从建白泥土司到建县，经历了 705 年。此后历代县府一直设在原白泥土司驻地。

建县时，即公元 1601 年，由贵州巡抚郭子章选址，镇远守备史良、首任余庆县知事袁尚纪，组织修建城墙。长 317 丈，高 1.6 丈，宽 1 丈，土石方工程量 1.89 万立方米。设东、西、北三道城门，城 门 上 建 有 碉 楼， 供 守 门 士 兵 住 宿。 城 墙 上 设 垛 口 360 处，城南和城北各建一炮台。城墙城门全部用料石拱砌。1602 年建成，耗银 1600 两，耗粮约 25 万公斤。同时，在城后山（今机械厂处）建子营，形成母子相依的城营。子营周长 30 余丈，有内墙外墙，有门有垛，还有楼阁。可想而知，在当时经济极不发达的条件下，只花一年时间，建成这样的宏伟工程，若没有决心，没有坚强的组织领导，是办不到的。城墙和子营的建成，使余庆县城初步形成。

现在看来城墙和子营的选址，既有战略意义，又有发展前途。它在白泥盆地的西面二级阶地的丘陵上，后面是魁龙一线海拔千米以上的山峰，象一幅屏障，城墙和子营似屏障中一幅美丽的图画。脚下，万亩大坝和牛场河三面环抱。这里又是交通要道，和上里、桥寨、下里、草坪等村寨形成母子城寨。不占良田，视野开阔，远望中华山、牛塘山、梦鹤山几十里；近可看秀丽的文峰塔、黄土坡及船溪“金龟锁水”。总之，这里既有利防患，又有利县城的发展。

随着县城的形成，主要庙、宫、馆、亭也建在这里。清康熙七年（1668年），建文庙，占地面积2215平方米；清光绪十三年（1887年），重建武庙，占地1700平方米；随后，建城隍庙，占地1333平方米，文昌阁占地1068平方米，还有财神庙、立意庵、五显庙、崇兴寺、清华寺、万寿宫、仁寿宫、节寿亭等。在不到一平方公里的地面上，建了城墙和如此多的庙宇，可谓是“圣地”。

二、房屋由土木结构到砖混结构，由平房到多层楼房发展。

建县初期，县城仅百余户人家，清末增至400余户，多住的土墙草房或木架瓦房。土墙房是筑土为墙，屋面用小树、条和竹条编成网状，上盖茅草或麦草稻草，无楼。木架瓦房，有3柱2瓜单间，5柱4瓜套间，也有硬3柱或硬5柱，多数是3到4间，少数是5到6间，上盖青瓦。

明万历年间，逐渐出现3合院或4合院，余家巷杨继舟房始建于万历年间。木架结构不变，上为正房，5间或3间，正房中间为堂屋，两头作卧室或作其它用房；正房左右侧各建厢房2间，地基略低于正房，这是3合院房；与正房相对